

1.检查单：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出版经营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：报纸出版

3.检查项：是否存在报纸专版、专刊的内容与报纸的宗旨、业务范围不一致，专版、专刊的刊头字样明显于报纸名称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：是否存在报纸专版、专刊的内容与报纸的宗旨、业务范围不一致，专版、专刊的刊头字样明显于报纸名称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：

合格情形：不存在此项所列行为。

不合格情形：存在报纸专版、专刊的内容与报纸的宗旨、业务范围不一致，专版、专刊的刊头字样明显于报纸名称的行为。